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示版）**

**建设单位：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

# 目录

1、概述 .....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7
5、其它 .....	7

附件一 委托书

附件二 首次公告内容

附件三 征求意见稿公告内容

## 1、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影响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

永陇矿区丈八煤矿在建设期和运营期将会对项目周边生态环境、社会经济环境和周边群众的生活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保证项目建设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公众的利益，我公司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期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开展较为全面详细的公众参与活动，通过公众参与的调查研究，了解公众对该项目的认识程度，反馈给本单位和工程设计单位，使工程的规划和设计更加完善合理，最大限度的减少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具体要求，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共开展了三次公众参与活动。

第一次是在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采取网络公告形式进行公示；第二次是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用网络公告、报纸公告和张贴公告的形式开展公众参与活动；第三次是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采用网络公告的形式进行公示。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5月3日，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委托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有限（集团）公司编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委托书见附件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公开。

2024年5月7日，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麟游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inyou.gov.cn/art/2024/5/7/art\\_14602\\_1743989.html](http://www.linyou.gov.cn/art/2024/5/7/art_14602_1743989.html)）进行了“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环境影响评

价”的公示，公示结果见图1。

项目公示时间位于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公示时间合理。建设项目位于麟游县，公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网站，公示网站合理。

公示的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链接及提交方式和途径等几个方面的内容进行了公示。具体见附件二。



附图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 2.2 公开方式

我单位采用网络形式进行公示。

##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开内容及时间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完成，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进行二次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具体见附件三。

2025 年 4 月 3 日，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麟游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inyou.gov.cn/col14518/col14557/col14599/col14602/202504/t20250403\\_1135888.html](http://www.linyou.gov.cn/col14518/col14557/col14599/col14602/202504/t20250403_1135888.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全文公示，公示结果见图 2。

2025 年 4 月 10 日和 4 月 11 日在《宝鸡日报》公告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结果见图 3。

2025 年 4 月 9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张贴公告，使公众了解本项目概况、建设目的、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污染防治对策，公示的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果见图 4。



#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



重点领域  
信息公开 +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



申请公开  
政府信息

##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 2025-04-03 09:24:53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进行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书可以在建设单位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本公告附件2，公众可自行下载填写。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方式和途径

自公告即日起10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917-7812100

邮箱：wzjhzw@163.com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附件：1. 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3日

图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宝鸡日报

主管、主办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委员会

2025年  
4月10  
星期四  
乙巳年三月十三

陕西一级报纸  
总第11253期 今日八版  
宝鸡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61-0008

宝鸡一点  
万事通



##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目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公众可登录麟游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inyou.gov.cn/coll14518/coll14557/coll14599/coll14602/202504/t20250403\\_1135888.html](http://www.linyou.gov.cn/coll14518/coll14557/coll14599/coll14602/202504/t20250403_1135888.html))查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征求意见稿全文见网络链接附件1,公众意见表见网络链接附件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书可

以在建设单位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见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917-7812100

邮箱:wzjhzw@163.com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 宝鸡日报

主管、主办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委员会

2025年  
4月11  
星期五  
乙巳年三月十四

陕西一级报纸  
总第11254期 今日八版  
宝鸡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61-0008

宝鸡一点  
万事通



##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目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公众可登录麟游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inyou.gov.cn/coll14518/coll14557/>)

coll14599/coll14602/202504/t20250403\_1135888.html)查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征求意见稿全文见网络链接附件1,公众意见表见网络链接附件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书可以在建设单

位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见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

众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917-7812100

邮箱:wzjhzw@163.com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图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共2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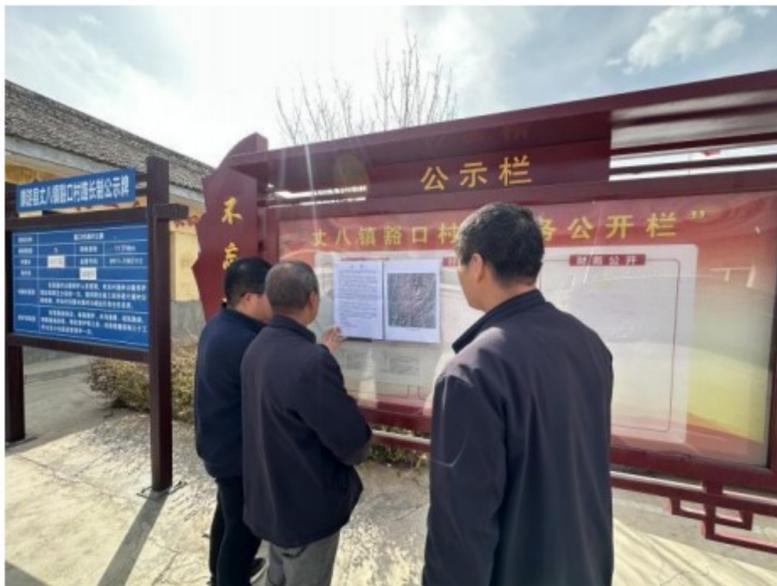
丈八镇公告



饮马泉村公告



石家庄村公告



豁口村公告



丈八村公告



桑坪村公告

图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告

《宝鸡日报》是项目所在地较权威、影响力大，为当地主流媒体，公众易于接触的传统报纸媒体。报纸选取符合要求。

建设项目位于麟游县，公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政府网站，公示网站合理。张贴公告的位置为各行政村的公告栏，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公示的场地合理。

### **3.2 公开方式**

我单位采用了网络、报告和张贴公告三种形式进行了信息公开。

###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设置在建设单位，公示期无人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截止目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 **5、其它**

###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完成后，我单位已经将本项目的公示信息（网站截图、报纸、公示张贴原件、照片及公参说明等相关文件）存入本公司档案处，以备随时查阅。

### **5.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的工作程序和内容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我公司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各级环保部门和公众进行监督。

# 委 托 书

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现委托贵公司承担《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请尽快开展工作，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3日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告（第一次）**

附件二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 **1.2 项目位置**

丈八井田位于陕西省麟游县西北部，行政区划属丈八镇管辖。矿井主副井工业场地布置在居国寺，办公生活区布置在园子沟沟西台地。

### **1.3 建设内容**

井田面积 62.5721km<sup>2</sup>，生产能力 4.0Mt/a，设计服务年限 43.7a，配套建设同等规模选煤厂。矿井采用立井开拓方式，共有可采煤层 4 层，分别为 2 煤、2<sup>±</sup>煤、3<sup>±-1</sup>煤和 3 煤，其中 3 煤为大部可采煤层，为主要可采煤层，3<sup>±-1</sup>煤、2 煤和 2<sup>±</sup>煤在分布范围内大部可采，全井田划分为六个盘区，采用综采采煤方法，矿井建设总工期为 46.0 个月，其中施工准备期 6.0 个月，建井工期 34.0 个月，设备安装及联合试运转 6.0 个月。

## **2 建设单位名称与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917-7812100

邮箱：wzjhzw@163.com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本公告附件，公众可自行下载填写。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前述所列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500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编制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进行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书可以在建设单位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本公告附件 2，公众可自行下载填写。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方式和途径**

自公告即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区及周围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917-7812100

邮箱：wzjhz@163.com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